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基因”、“上市公司”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华大基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基因或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在人民币 136,395 万元（以下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内，向关联方采购商品与服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出租设备、租赁房屋及设备、关联人代收代付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的议案》。因部分关联人股权关系变更，以及公司采购业务的实际需要，同意公司相应调整 2023 年度前述已审批日常关联交易对应关联人，以及对关联人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智造）内部子公司间额度的调剂，上述涉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 14,508 万元，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商品与服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出租房屋及设备、租赁房屋、关联人代收代付

等。同时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同意公司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3,837 万元，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服务、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3、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汪建、尹焯、杜玉涛、李宁和关联监事刘斯奇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因公司采购业务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关联人华大智造内部子公司间的额度进行调剂，上述调整涉及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 3,000 万元，本次调整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容及关联交易总额度的变更。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529 万元，其中，增加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240 万元，增加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76 万元，增加向关联人租赁房屋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3 万元。

4、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调整暨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预计调整和增加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次调整/增加前的预计金额(万元)	调整/增加金额(万元)	本次调整/增加后的预计金额(万元)	报告期初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2022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			80,610		80,610	46,981	68,956
	其中: 深圳华大智造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物料、设备	市场价格	52,116	3,000	55,116	33,676	42,529
	其中: MGI International Sales Co., Ltd.	采购物料、设备	市场价格	16,303	-3,000	13,303	5,938	12,439
	其中: 武汉华大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物料、设备	市场价格	8,187		8,187	6,628	10,609
	其中: 华大智造及其他子公司	采购物料、设备	市场价格	4,004		4,004	739	3,379
	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华大科技控股及其子公司	采购物料、礼品	市场价格	2,812	280	3,092	734	877
	Genalive Medical Company	采购物料、设备	市场价格		840	84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小计				83,422	1,120	84,542	47,715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	Bangkok Genomics Innov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实验室建设运营支撑服务	市场价格		120	120		
	向关联人采购服务小计					120	12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华大科技控股及其子公司	销售物料	市场价格		50	50		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小计					50	50	8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Genscreen LLC	基因测序	市场价格		150	150		
	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华大科技控股及其子公司	健康评估	市场价格		76	76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小计				226	226		
向关联人租赁	北京华大蛋白质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市场价格	17	13	30	17	
	向关联人租赁小计			17	13	30	17	
总计				83,439	1,529	84,968	47,732	69,841

注 1：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除华大基因外的子公司在本核查意见中统一简称为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除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外的子公司在本核查意见中统一简称为华大科技控股及其子公司。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下的子公司在本核查意见中统一简称为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

注 2：公司原向关联人 MGI International Sales Co., Ltd、深圳华大智造销售有限公司采购物料、设备的 2023 年度已审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分别为 21,303 万元、47,116 万元，因采购业务实际需要，公司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向关联人 MGI International Sales Co., Ltd 采购物料、设备的 5,000 万元额度调整至关联人华大智造子公司深圳华大智造销售有限公司，故本次调整/增加前 MGI International Sales Co., Ltd、深圳华大智造销售有限公司的预计金额分别为 16,303 万元、52,116 万元。

注 3：因控股股东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华大科技控股及其子公司、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人数量众多，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因此对于预计发生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的单一关联人，单独列示关联人信息；其他关联人根据实际情况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注 4：Bangkok Genomics Innov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 曾用名为 Bangkok Genomics Innovation Co., Ltd 。

注 5：上表中截至披露日是指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2022 年发生金额为已经审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

注 6：上表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基本信息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1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控股）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沿港社区北山道146号北山工业区11栋8楼	华大控股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汪建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的技术研发和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水产品养殖和销售;生物技术的研发、转让与咨询服务。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2	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科技控股）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沿港社区北山道146号北山工业区11栋8楼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汪建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商务咨询管理；技术咨询服务

3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大智造）	深圳市盐田区北山工业区综合楼及 11 栋 2 楼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牟峰	37,179.0525 万元人民币	医疗仪器、医疗器械（基因测序仪及配套设备、测序试剂、酶试剂和软件）、机械设备（测序仪配套设备）、仪器仪表（基因测序仪）、生化试剂（测序试剂）、生物试剂（酶试剂）、耗材及生物工程相关产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规定范围）、配套软件、系统集成的研发、制造、批发、佣金代理（不含拍卖）、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技术开发、推广服务；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技术转让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深圳华大智造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造销售）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沿港社区北山道 146 号北山工业区 11 栋 8 楼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蒋慧	18,503.67 万元人民币	一般经营项目是：软件开发；国内贸易代理；软件销售、安装、培训；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新车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生物制品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运行维护服务；药物检测仪器销售；第一、二类医疗器械、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软件的批发、零售、租赁、安装、注册及培训；实验室试剂（不含危险品）、实验室耗材的零售兼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5	MGI International Sales Co., Limited (以下简称 MGI)	RM A 26/F KINGS WING PLAZA 2 NO 1 ON KWAN ST SHEK MUN SHATIN NT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不适用	100 万港币	基因测序设备、试剂及配套产品，实验室自动化系列产品的销售、商务和物流
6	Genalive Medical Company (以下简称 Genalive)	6620 abbas bin qis,4319 in Saudi Arabia - Riyadh	合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第二章第四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不适用	4,050 万 SAR	食品实验室、兽医实验室、材料、产品、工艺、装置和设备的检验和试验、医疗器械及产品实验室、医学科学研究、生物科技科学研究、临床研究中心、血浆采集中心
7	Bangkok Genomics Innov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 (以下简称 Bangkok)	No.3689, Rama IV Road, Phra Khanong Sub-district, Khlong Toei District, Bangkok 10110, Thailand	合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第二章第四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不适用	30,000 万泰铢	经营、批发、零售、经销医疗器械设备、医疗用品设备、医疗科研实验开发服务、临床检测服务、研发服务、医疗器械设备制造、医疗用品设备
8	Genscreen LLC (以下简称 Genscreen)	17 Khalkobod str., Yunusabad district, Tashkent, Republic of Uzbekistan	合营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第二章第四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不适用	108.9316 万美金	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 a) 其他卫生健康相关 b)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法律不禁止的其他类型的商业活动。

9	北京华大蛋白质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大蛋白质)	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裕华路 28 号 8 号楼 4 层 8401 室	公司监事刘斯奇系华大蛋白质董事长，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尹长城	7,888 万元人民币	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生物技术及其产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检测服务（不含认证认可）；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	--	-----	-------------	--

(二) 关联人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企业名称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651,959	-91,525	2,313	-2,810	611,179	-88,715	10,001	6,495
2	深圳华大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387	9,473	-	-357	91,939	9,830	-	-94
3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3,236	928,712	144,346	-9,587	1,121,832	945,259	423,080	202,299
4	Genalive Medical Company	13,926	6,789	-	-1,040	-	-	-	-
5	Bangkok Genomics Innov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	5,928	5,007	2,789	377	6,054	4,988	6,471	1,513
6	Genscreen LLC	408	123	2	-89	-	-	-	-
7	北京华大蛋白质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1,462	1,065	456	-763	2,158	1,828	1,436	-1,196

注1：以上关联人2022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1-6月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注2：Genscreen成立于2022年10月，Genalive成立于2022年12月，2022年财务基本情况均不适用。

注3：以上关联人中，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合并法人财务数据，其他关联人财务数据系单体法人财务数据。

（三）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以上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将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与服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及向关联人租赁，交易价格由双方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价格公允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原则协商定价、交易。由于基因测序行业中定制业务占比较大，在市场上能够方便获得同类业务价格的时候，公司选择市场价格与关联人结算，如医学类基因检测业务通用性较强，市场价格较易获取，因此此类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原则。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过程中必要和持续发生的。本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和增加预计额度的主要内容及必要性如下：

1、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1）调整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因公司采购业务的实际需要，公司原向关联人 MGI International Sales Co., Ltd 进行的物料、设备部分采购逐步切换为向关联人深圳华大智造销售有限公司采购，故在 2023 年度已审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中，向关联人 MGI International Sales Co., Ltd 采购商品的部分额度 3,000 万元相应调整至关联人深圳华大智造销售有限公司。该调整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容及关联交易总额度的变更。

（2）增加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增加向关联人华大科技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禾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地贫基因治疗试剂，以满足公司沙特子公司业务所需。因该类基因治疗试剂

市场供应渠道极少，所以需向关联人采购。

增加向关联人 Genalive 采购 T7 测序仪及配套设备、WGS 的建库及测序试剂等。因 Genalive 的合营方母公司 Al Faisaliah Medical Systems company 为华大智造在沙特阿拉伯的独家代理，公司的沙特子公司在当地拓展业务需要向关联人采购。

2、向关联人采购服务

增加向关联人 Bangkok 采购实验室建设运营支撑服务，主要系公司在泰国开展医学检测相关业务的需要，委托关联人在当地进行实验室物资采买、设备维护保养、提供实验室场地等实验室建设运营相关的保障支撑服务，提升业务开展的便捷及效率。

3、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增加向关联人华大科技控股子公司常州新一产生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色谱柱耗材，主要是公司通过对原材料进行组装及优化后的色谱柱研发性能更为稳定，纯化得率水准较高。关联人在科学研究过程中产生少量该类耗材需求，因此向公司采购。

4、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增加向关联人 Genscreen 提供基因测序服务等，主要是关联人基于在乌兹别克斯坦的业务渠道及客户资源，承接了本地客户的检测服务，但因实验室在建设期间，尚不具备本地化交付能力，需委托公司进行检测。

增加向关联人华大控股及其子公司/华大科技控股及其子公司提供健康评估服务。主要系华大控股的科学研究项目所需，公司子公司可以为其提供健康评估服务，故向公司采购该服务。

5、向关联人租赁

增加向关联人华大蛋白质租赁房屋，包括房租、水电费等，租赁地址为北京市顺义区裕华路 28 号空港工业园区 B 区 8 号楼 3 层，用于满足公司仓储需求，基于业务开展的便利性，公司选择租用该物业。公司和关联人开展业务的场所有

明显的物理隔离，未因为租用房屋而出现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交易具体价格、款项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主要条款将在协议签订时确定。关联交易的具体协议待实际业务发生时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安排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因公司采购业务的实际需要在对华大智造及其子公司预计总额度不变的前提下在华大智造子公司内部进行额度调剂使用，上述调整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容及关联交易总额度的变更；本次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主要系向关联方采购商品与服务、销售商品、提供服务、向关联人租赁等日常经营性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与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与关联方基于各自的优势，发挥双方在业务上的协同效应，助力公司业务发展的战略布局，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原则协商定价、公平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调整，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容及关联交易总额度的变更。公司本次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系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及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原则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将该关联交易具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相关事项及资料的有关内容已事先提交我们审阅并取得一致认可。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的

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调整，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容及关联交易总额度的变更。公司本次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系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产生，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事项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审议时，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的议案》。

六、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调整不涉及关联交易内容及关联交易总额度的变更；本次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系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实际需要，交易事项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价格的方式定价，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在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对该议案依法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的议案》。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华大基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事项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保荐机构对本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调整暨增加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焦延延

黄彪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8日